附件5

乌海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（备案类）审批流程图（2023版）

审批时限：12个工作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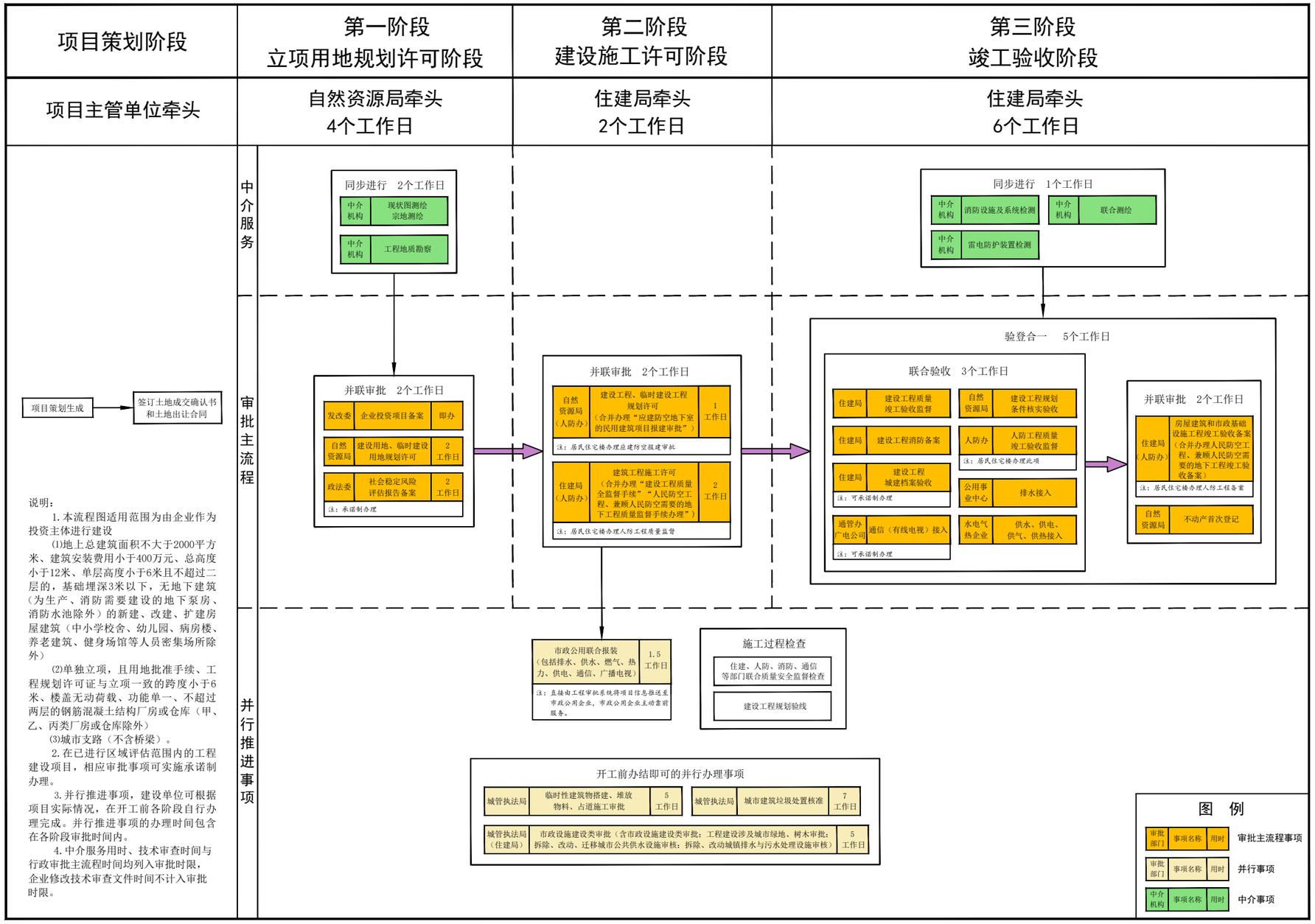

说明：

1.本流程图适用范围为由企业作为投资主体进行建设

(1)地上总建筑面积不大于2000平方米、建筑安装费用小于400万元、总高度小于12米、单层高度小于6米且不超过二层的，基础埋深3米以下，无地下建筑（为生产、消防需要建设的地下泵房、消防水池除外）的新建、改建、扩建房屋建筑（中小学校舍、幼儿园、病房楼、养老建筑、健身场馆等人员密集场所除外）

(2)单独立项，且用地批准手续、工程规划许可证与立项一致的跨度小于6米、楼盖无动荷载、功能单一、不超过两层的钢筋混凝土结构厂房或仓库（甲、乙、丙类厂房或仓库除外）

(3)城市支路（不含桥梁）。

2.在已进行区域评估范围内的工程建设项目，相应审批事项可实施承诺制办理。

3.并行推进事项，建设单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，在开工前各阶段自行办理完成。并行推进事项的办理时间包含在各阶段审批时间内。

4.中介服务用时、技术审查时间与行政审批主流程时间均列入审批时限，企业修改技术审查文件时间不计入审批时限。